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許峻偉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38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1306268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甄選須知與資績評分表各1份 (21437395_11130626882_1_ATTACH1.pdf、
21437395_11130626882_1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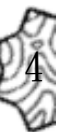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市111年度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甄選儲訓須知及
報名相關表件各1份，請各校公告周知並鼓勵符合資格者
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1年6月21日本市111年度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甄選
儲訓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為儲訓培育本市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，本次甄選採三階
段方式：第一階段為資績評分及口試、第二階段為實習、
第三階段為筆試。口試訂於111年8月20日(星期六)、筆試
訂於111年12月17日(星期六)假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
職業學校(以下簡稱松山家商)辦理本次甄選，第一階段錄
取16名，最後錄取10名。
- 三、本市111年度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甄選儲訓作業，說明如
下：

(一)報名採取兩階段流程，第一階段為「網路填報資料」，

萬芳國小 1110628



第二階段為「送達報名相關資料」。報名者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第一階段網路填報後，始得進行第二階段送達報名相關資料。完成上述兩階段程序後，方完成報名程序。

- 1、第一階段網路填報資料：111年8月3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起至8月5日(星期五)下午4時止(時間認定以報名系統設定為準)上網填寫報名資料，報名系統將另於本局網站公布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2、第二階段送達報名相關資料：111年8月8日(星期一)起至8月9日(星期二)，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4時。最遲必須於111年8月9日下午4時前送達松山家商校長室，以送達時間為準，逾時恕不受理。(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655號，電話：27261118轉101巫秘書；請務必註明「臺北市111年度市立國民小學候用校長甄選報名資料」)。

(二)本次甄選分三階段進行，第一階段採計資績評分及口試成績，通過後進入第二階段實習，第二階段實習通過後進入第三階段筆試。

1、第一階段資績及口試

(1)資績評分結果於111年8月11日以電子郵件通知。口試訂於111年8月20日(星期六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(2)計分項目及標準：資績評分占總成績35%，以資績評分表為準。口試占總成績25%，以「即席演講」、「教育實務與理論」問答方式進行。

(3) 第一階段錄取16名，按資績及口試總分高低依序錄取。

2、第二階段實習

(1) 實習時間訂於111年9月19日(星期一)上午起至111年11月25日(星期五)。進入實習階段前須參加111年9月13日(星期二)假松山家商辦理之實習說明會。

(2) 計分標準：占總成績15%，實習成績原始平均分數未達80分，不得參加筆試。

3、第三階段筆試

(1) 筆試時間訂於111年12月17日(星期六)上午8時20分至上午12時20分。

(2) 計分項目及標準：占總成績25%，以「國民教育與政策」、「學校領導與經營」兩科內容命題，每科進行100分鐘筆試。

(3) 錄取名額：10名。(依總分錄取前10名參加儲訓)錄取名額得視報名人數及應考人成績與當年度出缺情形等因素，經委員會討論後，酌予增減。

(三) 甄選錄取者應參加儲訓，並採品管培育及淘汰制度，部分課程以分組方式進行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(含附設國立小學)

副本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(含附件)、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(含附件)、臺北市立大學(含附件)

